

官师一体 政教合一

——西周民众教育刍议

闵 红

(上海师范大学 人文与传播学院,上海 200234)

摘 要: 进入文明时代不久的西周社会,很重视民众教育。除了学校教育外,周王朝的各种官员都负有一定的教育职能,大司徒更是实施民众教育的直接承担者。其措施是官师一体、政教合一。教育的内容主要包括提高人民农业生产的技艺,要人民懂得开发利用自然资源,并对全体民众进行道德和法制教育。

关键词: 西周;民众教育;措施

孔子云:“周监于二代,郁郁乎文哉!”^{[1](《八佾》)}中国自夏代跨进文明的门槛后,西周文明在夏商二代的基础上有了长足的进步,这同西周社会重视教育密切相关。除了学校教育外,西周各级政权都设有掌管教育的官员,而其他官员也都兼有教化的职责,官师一体,政教合一,是西周教育的重要特点。其全民性、教育内容的广泛性,在古代社会是很罕见的。民众接受着广泛而普遍的教育,渗透到社会生活、生产的各个方面。

一、官师一体,政教合一

虽然西周的文明程度高于夏商二代,但毕竟仍处在文明社会的早期阶段,全民的文化素质低,有文化的人员少,学校教育得不到普及,为了使全体民众掌握一定的劳动技艺,懂得合理利用自然资源,具有道德和法治意识,周王朝采取了“官师一体、政教合一”的有力措施,以提高全民的素

质。教育的方法则有王公大臣对下属的训诰,由政府悬象布告全民,每年年终都要对各级官员进行考绩等。

《周礼》记载了周代朝廷官员的设置和所担任的职责,各系统官员都担负着教育的职责。天官冢宰属天子的治官系统,地官司徒属教官系统,春官属礼官系统,夏官为政(军)官系统,秋官为刑(法)官系统,冬官当为司空(工),属工官系统。大宰“乃县治象之法于象魏,使万民观治象”;春官大宗伯掌各种祭祀礼仪,本就具有教育意义,而所属大司乐、乐师、大师等都是专职的音乐舞蹈教师;夏官大司马“乃县政象之法于象魏,使万民观政象”;秋官大司寇“乃县刑象之法于象魏,使万民观刑象”。所谓治象、政象、刑象等,当为各类图像,象魏就是张挂图像的地方,或在宫阙,或在府库门口,或在城门附近,相当于后世的告示、通告。周王朝就是通过这种方法使全体民众普遍地接受教育,提高各方面的素质。

周天子的大司徒掌管地方行政,乡遂制为西

收稿日期:2002-05-15

作者简介:闵 红(1970-),女,上海人,上海师范大学人文与传播学院硕士研究生。

周的地方行政。周王朝本身是一个以城市为中心的城市国家,都城和附近地区称京畿,号称天子千里地。都城的廓外、百里以内称为郊,其土地主要分封给各级贵族,郊和都城又被认为是国;郊外称牧,牧外为野,牧、野又被统称为野。周天子为了便于管理受封于郊的贵族,把郊分为六个乡,每个乡分设五个州,每个州分设五个党,每个党分设五个族,每个族分设五个间,每个间分设五个比,每比由五家组成。这叫做乡党组织。在野的地区设六个遂,遂下分设县、鄙、鄆、里、邻,每邻由五家组成。六乡六遂及以下各级都设有长官。在四郊六乡居住的人称为国人,居住在野的自由民被称为野人,是农耕和放牧的担当者。周天子通过这种乡遂制度管理他的全体民众。

从大司徒到乡遂的许多官员担任着教育民众的职事。小司徒为大司徒的副职,掌管邦国的教法,率领其属官“观教法之象,徇以木铎曰‘不用法者,国有常刑。’令群吏宪禁令,修法纠职以待邦治”。^[2](《地官》)木铎是木舌的铃,施行政教、传布命令时摇铃告示,让民众都知道。乡师乡大夫、州长党正、闾里族师、遂师遂大夫、以至于里宰邻长都担负着所属各级的政教。师氏以至德、敏德、孝德“三德”和孝行、友行、顺行“三行”教国子;保氏教礼、乐、射、驭、书、数“六艺”和祭容、宾容、朝容、丧容、军容、车马之容“六仪”。师氏和保氏则是专掌教育的官员。

除了《周礼》明确规定的职责外,我们更应该理解各级、各种官员在治政、理民的过程中都贯彻了教育民众的精神,“各属其州之民而读法,以考其德行道艺而劝之,以纠其过恶而戒之”,向全体人民“读法”,考核每个人的“德行道艺”,纠正某些人“过恶”的目的是劝戒,都贯穿了教育的意义。虽然这是州长的职责,但其他官员的职责也都贯穿了这一精神。

二、有关农耕的教育

周代以农业立国,有关农业畜牧生产的教育显得尤为重要。《周礼·地官·大司徒》曰:“颁职事十有二于邦国都鄙,使以登万民。一曰稼穡,二曰树艺,三曰作材,四曰阜蕃,五曰飭材,六曰通材,七曰化材,八曰斂材,九曰生材,十曰学艺,十

一曰世事,十二曰服事。”大司徒掌民众的教化,这里记载了十二项教民生产的职事,涉及大田农作、果树、蔬菜的耕作技术,采伐山林材物、采集野生果物的生产技术,豢养鸟兽的养殖技术,以及化治丝麻等副业操作技术。几乎囊括了西周的农、林、牧、副各业。上述各项,均由大司徒的属官分工执掌。

西周朝廷设立的民政官员,在组织管理井田生产时皆负有教化之责。如西周的耕作制度,这是劝课农桑必须授之于民的内容。当时实行过的“二田制”或“三田制”的轮耕方法和合耦于锄的制度,皆由大司徒的属官“遂人”宣教于六遂之民。《周礼·地官·遂人》所说的“辨其野之土:上地、中地、下地,以颁田里”,即为“三田制”的轮作。实行这种轮耕制度,必须先辨土质,根据不同土质分门别类,因此百姓也就随之受到了有关“辨土”的知识教育,还涉及到地亩面积、劳动力、产量等一系列的计算问题,这也是劝课农桑授之于民的内容。

遂的行政长官有遂人与遂大夫。遂人的职掌是管理王邦的田野,他有责任指导当地百姓耕好田,即所谓“教之稼穡”、“教氓稼穡以兴锄”。遂大夫的职掌是弄清“六畜田野”情况,“以教稼穡”。遂下有里、鄆、邻、鄙等。里宰的任务是“以岁时合耦于锄,以治稼穡,趋其耕耨”;鄆长除督导人民勤于农事外,还重视家庭手工业,所谓“趋其耕耨,稽其女功。”至于草人(管施肥)、稻人(管农田水利)、山虞(管森林)、场人(管果树)、司稼(管谷物耕作)等官吏,各有分工,分别指导民间各种生产活动,如“草人掌土化之法以物地,相其宜而为之种。凡粪种:驛刚用牛,赤缋用羊,坟壤用麋”意思是说,草人依据不同的土质,指导百姓使用不同动物的粪便当肥料。又如“稻人掌稼下地,以潴蓄水,以防止水,以沟荡水,以遂均水,以列舍水,以浚写水,以涉扬其芟,作田。”这是说稻人是如何采取种种措施,指导百姓防旱防涝。还有“司稼掌巡邦野之稼而辨稂稊之种,周知其名,与其所宜地以为法而悬于邑闾。巡野观稼,以年之上下出斂法。”这是说司稼要巡视百姓的耕作,指导百姓先种后熟的谷类,后种先熟的谷类,并将生产方案和农业操作方法,用文字或绘图的形式挂在邑中大门口,使百姓有所遵循。

农业文明还包括菜蔬瓜果、种桑养蚕等。“场人掌国之场圃，而树之果蓏珍异之物，以时敛而藏之。”“闾师”负责掌管任民、任农、任圃、任工、任商、任牧等事。为了鼓励人民生产，闾师还教导人民“凡庶民不畜者祭无牲，不耕者祭无盛，不树者无椁，不蚕者不帛，不绩者不衰。”教育百姓不劳动就会剥夺其某种生活权利。

《礼记·祭义》多处记载有关养蚕的活动，在养蚕过程中教化百姓，如对蚕房的设置，有严格的规定：“古者天子诸侯，必有公桑蚕室，近川而为之，筑宫仞有三尺，棘墙而外闭之。”还提出“奉种浴于川”，即养蚕前必须浴种，把反映了一定科学的生产经验，定为民俗礼仪，可做到家喻户晓，既生动形象，又普及了先进的生产经验。

训俗的形式很多，例如届时发布训民文告。据《周礼·大司徒》记载：“正月之吉始和，布教于邦国都鄙。”即一年之始朝廷便责成民政官员发布训民文告。其内容除了道德教化之外，也有生产技术的内容。同时，西周设有“载师”，由他掌握使用土地的法令，了解掌握各种不同颜色土质的特点，分别确定其不同的用途，使百姓从事生产，交纳国家规定的赋税。凡是人民没有正常的职事又不从事生产的，罚交百亩的地赋并服徭役。即：“载师：掌任土之法以物地事、授地职，而待其政令。以廛里任国中之地，以场圃任园地，以宅田、士田、贾田任近郊之地，以官田、牛田、赏田、牧田任远郊之地。以公邑之田任甸地，以家邑田任稍地，以小都之田任县地，以大都之田任疆地。凡任地，国宅无征，园廛二十而一，近郊十一，远郊二十而三，甸、稍、县、都皆无过十二，唯其漆林之征二十而五。凡宅不毛者，有里布。凡田不耕者，出屋粟。凡民无职事者，出夫家之征。以时征其赋。”总之，劝课农桑的社会教化活动，贯穿于西周社会的始终。

三、有关自然资源开发和保护的教育

开发山林、川泽、矿藏等自然资源是增加国力的重要途径。据《周礼》记载，这些自然资源都属于国家所有，国家派官员管理，划定区域，颁布管理的条例，平民百姓必须服从。而这一过程实际上也是官员对百姓施行教化的过程。

合理地利用自然资源和保护自然资源，早在商汤时已经提出来了。我们都知道“网开一面”的成语。商汤有一次外出，看到人们用网罟把树林的四周统统包围起来进行围猎，于是祷告说，希望网罟能张开一面，让部分鸟兽逃走。商汤的用意为：如果把这片树林的鸟兽一网打尽后，来年这片树林就不再有了。^[3]（《殷本纪》）所以史称商汤“仁及鸟兽”。用现代的眼光来看，商汤已经具有了保护自然资源的意识。后来周文王在临终前曾经嘱咐武王要加强山林川泽的管理，保护自然资源，并把它提高到关系国家兴亡的高度。

文王授命之九年，时维暮春，在鄙。（谓）太子发曰：“吾语汝所保所守。守之哉：厚德广惠，忠信爱人。君子之行：不为骄侈，不为靡泰，不淫于美，括柱茅茨为爱费。山林非时不升斤斧，以成草木之长；川泽非时不升网罟，以成鱼鳖之长；不麋不卵，以成鸟兽之长。畋渔以时，童不夭胎，马不驰骛，土不失宜。土可犯，材可蓄。润湿不谷，树之竹苇莞蒲；砾石不可谷，树之葛木。以为絺绤，以为材用。故凡土地之间者，圣人裁之并为民利。是鱼鳖归其泉，鸟归其林。孤寡辛苦，咸赖其生。山以遂其材，工匠以为其器，百物以平其利，商贾以通其货。工不失其务，农不失其时，是谓和德。……无杀夭胎，无伐不成材，无堕四时，如此者十年，有十年之积者王，有五年之积者霸，无二年之积者亡。生十杀一者物十重，生一杀十者物顿空。十重者王，顿空者亡。”^[4]（《文传解》）

山林川泽管理和保护自然资源是关系到国家治乱兴亡的大事。西周官制设有“山虞”和“泽虞”等专门管理山林川泽的官员。西周金文中亦见“虞”的官名。

作为自然资源的矿产也设官员管理，教人开采。“矿人，掌金玉锡石之地而为之厉禁，以守之。若以时取之，则物其地，图而授之。巡其禁令。”矿人，掌管出产金、玉、锡、石的产矿地区，设立藩篱，颁布严格的禁令，派人巡守这些地区。如果依照时令来采取矿产，则要勘测产矿的地区，绘制图形授给采矿者。从文中可知周代的采矿已经有了从勘探到采掘的一套规范，它的形成绝非一日之功，而普通百姓由于文化知识有限，是不可能掌握这一整套规范的，因此由“矿人”负责对百姓进行这方面的教育。

除了矿冶以外,山林川泽也由国家经营。“山虞,掌山林之政令,物为之厉而为之守禁。仲冬斩阳木,仲夏斩阴木。凡服耜,斩季材以时入之。令万民时斩材,有期日。凡邦工入山林而抡材,不禁。春秋之斩木不入禁。凡窃木者,有刑罚。”这说明“山虞”是山林的掌管者,按文中所说,物品的产地各有藩篱界限,限制人擅自入内攫取,并派人守护山林,颁布有关的禁令。凡是不按规定盗砍树木的,按规定的刑罚惩处。其中准与不准的区别,说明了这些自然资源归国家掌管,同时也充分说明周人已意识到森林不能过度砍伐,为了保持森林资源的长盛不衰,就得采取相当于今天封山育林的措施,规定一年中大部分时间民间不准进入林区采砍。在文明社会的早期实属不易。

类似的规定还有:“雍氏,掌沟、渎、浍、池之禁。凡害于国稼者,春,令为阱、擗、沟、渎之利于民者。秋,令塞阱、杜、擗。禁山之苑,泽之沈者。”^[2](《秋官·雍氏》)雍氏,掌理关于田间水渠沟、渎、浍和田外水池的禁令。对于那些危害国家农业生产的鸟兽和水涝等,春季,下令修筑阱、擗以捕捉鸟兽,整修水渠以排除水涝,秋季,下令堵塞阱擗。山泽为鸟兽鱼鳖自然生长的地方,禁止擅自占山为苑圃,禁止在湖泽中投放毒药毒杀鱼类。显然,毒杀鱼类,必将“竭泽而渔”,使湖泽中的水生资源遭到大破坏,其后果必定是一场灾难,必须明令禁止。又如“迹人,掌邦田之地政,为之厉禁而守之。凡田猎者受令焉。禁麇卵者,与其毒矢射者。”迹人,掌管着王畿中公私田猎地区的政令。在有鸟兽的地方筑有藩篱,颁布严格的禁令,派当地人加以守护。凡是田猎的人要遵守禁令,在许可的时令和地方狩猎。禁止捕杀幼鹿等幼龄动物,禁止撷取鸟卵,禁止用毒箭射杀鸟兽。显然,这些措施都是为了保证野生动物的生生不息,而这也足以说明周人对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具有强烈的保护意识。当然,这一切都是通过雍氏、迹人等地方官员,由这些掌握着一定专业知识的人员向百姓实施教育的结果。

四、有关道德和法制的教育

周王朝对于道德和法制方面的教育也十分重视。作为处理人与人之间关系的伦理道德是教育

的主要内容,当时称为“好是懿德”。^[5](《大雅·桑扈》)周代的刑罚并不轻,墨、劓、宫、黥之类的肉刑非常残酷,而够得上受这样刑罚的罪名各有500条之多,不过并不滥施重刑。西周在诛罚前必先向民宣读条文,进行法制教育。

伦理道德教育的主要内容是知、仁、圣、义、忠、和“六德”;以及孝、友、睦、姻、任、恤“六行”。大司徒之职掌管的“十二教”中有教敬、教让、教亲、教和、教中庸、教安等目的。而地方官要做到慈功、养老、振穷、恤贫、宽疾、安富,“以保息六养万民”,既是政府施行的仁政,也起到了“训俗”的作用,促使社会稳定,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平和。师氏所教的“三德”、“三行”和保氏教以“六仪”,也都属于伦理道德的范畴。孝友的伦理问题也已经提出,“孝莫大于严父,严父莫大于配天,则周公其人也。昔者周公郊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于明堂以配上帝。”所谓“莫大于严父”,突出了父权亦即夫权思想。“严父莫大于配天”,配天之祖即天子,周天子成为国人和诸侯共敬之祖。周公旦告诫康叔:不孝不友是莫大的罪恶。凡人到了“不孝不友”的地步,就是天理、民彝灭乱之时,必须立即用文王所作之刑罚规定,严加处置,不得姑息赦恶。^[6](《康诰》)《周礼·地官·大司徒》记载了8种有关道德的刑法:“一曰不孝之刑,二曰不睦之刑,三曰不姻之刑,四曰不弟之刑,五曰不任之刑,六曰不恤之刑,七曰造言之刑,八曰乱民之刑”。

周王朝在判定酷刑前有“三让”的教育。“司教,掌万民之邪恶过失而诛让之,以礼防禁而救之。凡民之有邪恶者,三让而罚,三罚而士加明刑,耻诸嘉石,役诸司空。其有过失者,三让而罚,三罚而归于圜土。”从文中可见最轻度的处理谓之“让”。三让之后才是“罚”。让,只受严词训斥;罚,则要挨板子。比罚更严重的处理则有两种,一种是“士加明刑,耻诸嘉石,役诸司空”,即挂牌子受耻辱之后还要受到长短不一的劳役处罚。另一种是“归于圜土”,即进监狱受一年至三年的监禁。

不过,周代的刑罚可以说是“先礼后兵”,因为国家制定的所有法令措施都要先公之于众,使得家喻户晓,然后才实行。而这项工作则由各级地方官员来完成,由他们负责向百姓宣读、讲解各项具体的措施,即负责对百姓进行法制教育。如:

“正月之吉,始和,布治于邦国都鄙,乃悬治象之法于象魏,使万民观治象。挟日而敛之”;“正月之吉,始和,布教于邦国都鄙,乃悬教象之法于象魏,使万民观教象。挟日而敛之”;“正月之吉,始和,布政于邦国都鄙。乃悬政象之法于象魏,使万民观政象。挟日而敛之”;“正月之吉,始和,布刑于邦国都鄙。乃悬刑象之法于象魏,使万民观刑象。挟日而敛之”。天官冢宰总理天下政务,他的治典要向大家公布;地官司徒的民政,夏官司马的政典,秋官司寇的刑典,都是如此。而且一公布就要公开悬挂十天,要大家都知道,引起重视。仅仅这样还不够,因为百姓中有不识字者,有不解其意者,于是就有了一套独特的“读法”制度,由六乡的各级治民官经常、反复地向百姓读法宣讲。如“州长,各掌其州之教,治政令之法。正月之吉,各属其州之民而读法,以考其德行道艺而劝之,以纠其过恶而戒之。若以岁时祭祀州灶,则属其民而读法,亦如之”;“党正,各掌其党之政令教治。及四时之孟月吉日。则属民而读邦法,以纠戒之。春秋祭禘,亦如之”;“族师,各掌其族之戒令政事。月吉,则属民而读邦法,书其孝、弟、睦、姻、有学者。春秋祭禘,亦如此”;“闾胥,各掌其闾之征令,以岁时各数其闾之众寡,辨其施舍。凡春秋之祭祀役政丧纪之数,聚众庶,既比,则读法。书其敬敏任恤者。凡事,掌其比饷挞罚之事”。

应当说比较高级的治民官读法的次数较少,因为大规模地召集民众比较困难。越是下级的官员,读法的次数越多,到了闾胥这一级几乎一个月有一次以上。如此反复申诫,目的仍在使尽人皆知,是防止民众因为不知道法律而触犯禁令,再有犯法的事,只能是咎由自取了。当然,六乡的治民官如此,六遂公邑,乃至采地和各诸侯国的治民官当也如此。

综上所述,西周的各级治民官,他们既是行政官员,同时又担负着教化治民的职责。正因为如此,西周的百姓能普遍接受教育,而这种教育是学校教育的延伸和辅助,它能有效地提高国民的素质,也有助于统治者加强对国民的统治,为西周鼎盛局面的形成创造了有利条件。

* 凡不注明出处的引文均见《周礼正义·地官》各篇。

参考文献:

- [1] 杨伯峻译注. 论语译注[M]. 北京:中华书局,1980.
- [2] 孙诒让. 周礼正义[M]. 北京:中华书局,1987.
- [3] 司马迁. 史记[M]. 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2000.
- [4] 李学勤译注. 逸周书会校集注[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 [5] 沈泽宜译注. 诗经新解[M]. 上海:学林出版社,2000.
- [6] 尚书·康诰[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

On the Nationwide Education in Xi Zhou Dynasty

MIN Hong

(College of Humanities and Communications, Shanghai Normal University, Shanghai, 200234, China)

Abstract: Great importance was attached to public education in Xi Zhou society shortly after Xi Zhou Dynasty entered the age of civilization. In addition to the schools which offered school education, various officials or administrators undertook certain responsibilities for public education. *Dasitu*, for instance, was directly responsible for the nationwide education. The dynasty carried out the education policy that officials and teachers were all responsible for the nation-wide education, and that the government entrusted officials or administrators with education duties. The main subjects of the nationwide education comprised three cardinal components: improving people's agricultural skills, imparting knowledge with regard to the proper tapping and exploitation of natural resources, and conducting nationwide moral and legal education.

Key words: Xi Zhou Dynasty, nationwide education, measure

(责任编辑:藏 峪)